

西洋教育思想史



徐宗林 著

文景出版社印行

徐宗林
著

西洋教育思想史

文景出版社印行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月修訂版
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三月修訂二版

西洋教育思想史

特價：新臺幣貳佰伍拾元正

著者：徐宗林

出版者：文景出版社

發行者：文景書局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〇五號

電話：三四一九六四六

三九一四二八〇

郵撥：一五七九一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本社業經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一〇一五號

自序

民國五十一年，我就讀台灣省立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時，就曾涉獵過烏里其（Robert Ulich）的「教育思想史」（History of Educational Thought），當時因為學識粗淺，所了解者亦極為有限。次後曾接觸過一些以西方教育家及哲學家的原著，所編成的教育理論書籍，深切地認識到對西方教育理論及實施之了解，有必要從其主要的教育思想家入手；從教育家的思想精華中，去體認西方教育的理論依據。故本書之撰寫，實即針對這種認識而來。

「西洋教育思想史」，係就西洋教育歷史中，足堪為代表而著有教育論著之思想家，參考一般西方教育名著選擇的教育家，凡三十位，依其時間順序，組成一西洋教育思想的縱貫面，並依西方歷史時期之區分，各分成為幾個大的歷史階段，然後將各教育思想家，分別歸屬其所當屬時期。這似乎是比較難予取決的一項工作。蓋因思想的型態，不能，亦不應強與時代相配屬，此全為論述方便使然之故。另在各主要時代分段之前，針對該一時代之教育實施，就其犖犖大者，酌予陳述，以期有所理解此一時期的西方教育活動。

西洋教育之了解，或從連貫性之教育史為之；或依斷代教育史為準；或從個別西方教育家之思想為之

；然則，方式雖異，但皆殊途而同歸。「西洋教育思想史」則希冀透過教育思想家的思想，期能在撰寫的材料上有一明確的範圍，思想的論點上有一清晰的陳述，或許因此而能對西洋教育史，會有一比較合理的認識。

本「西洋教育思想史」中所列舉之三十位教育思想家，其有關教育思想資料之搜羅，多係出諸原著，其中僅有三、二節係出諸次要參考文獻。三年孜孜矻矻於此者，未嘗中斷；無奈本書因其所涉範圍較廣，加以著者本人才疏學淺，倘有陳述不當之處，尚祈我教育界先進，不吝指正，是所至盼。

徐宗林謹識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六十四年七月

西洋教育思想史目次

序

目次

第一章 希臘時期

第一節 蘇格拉底

第二節 柏拉圖

第三節 伊蘇格拉底

第四節 亞里斯多德

第二章 羅馬時期

第一節 西塞祿

第二節 坤體良

第三章 中世紀時期

第二節 奧古斯丁	七〇
----------	----

第二節 聖多瑪斯	七八
----------	----

第四章 文藝復興時期	八六
------------	----

第一節 伊拉士莫斯	八八
-----------	----

第二節 蒙台因	九七
---------	----

第三節 衛威士	一〇六
---------	-----

第五章 啓蒙運動至十八世紀時期	一二五
-----------------	-----

第一節 路德	一一七
--------	-----

第二節 培根	一二五
--------	-----

第三節 康門紐司	一三四
----------	-----

第四節 洛克	一四六
--------	-----

第五節 盧騷	一五八
--------	-----

第六節 康德	一七二
--------	-----

第六章 十九世紀時期	一八三
------------	-----

第一節	裴斯泰洛齊	一八六
第二節	黑格爾	二〇三
第三節	彌爾	二一二
第四節	赫爾巴特	二二四
第五節	福祿培爾	二三〇
第六節	霍萊斯曼	二四一
第七節	赫胥黎	二四七
第八節	斯賓塞	二五八
第七章	二十世紀時期	二七一
第一節	杜威	二七四
第二節	懷海德	二八九
第三節	蒙台梭利	二九九
第四節	馬瑞坦	三〇九
第五節	赫欽斯	三二二

第一章 希臘時期

希臘可以說是西方文化的源淵。希臘在西方歷史上，真是扮演了一個多姿多彩的角色。希臘古代的民族，不僅是西方文學、哲學、科學、藝術發展的創始者，也是西方文化崇尚個人自由與政治民主理想的孕育者。

希臘民族是屬於雅里安 (Aryan) 族，跟印歐族 (Indo-European) 關係甚為密切，其與波斯 (Persian) 人及日爾曼 (Germanic) 族在古代即有來往。希臘文化雖然與兩河文化之埃及及米速不達米亞 (Mesopotamia) 交往甚久，但由於地理及自然環境之不同，希臘文化在發展上，與其他文化交流，較為頻繁，而與其周遭的文化區域接觸甚為密切。埃及文化及米速不達米亞文化反而較為孤立，跟其他文化區域之接觸亦較少。由於地理環境的使然，希臘民族與中亞 (Asia Minor)，埃及，腓尼基 (Phoenicia) 文化均有相互之交往。

希臘半島由北延伸入地中海，全境為平都 (Pindus) 山脈所籠罩，形成北—西北與南—東南之走向。夏長而冬寒，七月平均溫度在華氏八十度左右。靠南部為地中海及愛琴海；夏季海風平靜，為著名之地中海貿易風，有利於海上之航行。冬季風向變化極大，而且多為旋風及暴雨，常為航行之阻碍。

古德在其「西洋教育史」(H. G. Good & Jame D. Teller: A History of Western Education 1969)中曾有言:「希臘地理環境就是一座學校。」(註一)其理由乃是因為希臘有着狹小的山谷、小山、小平原以及無數的小島。全境任何一地方,離海岸都不出四十哩(註二)。故航海發達,經商活動至為頻繁,加以土地肥沃,農業活動向為希臘人文化活動中之主要活動,且極受希臘人之尊重。因為在希臘文字記載中,甚少有輕視農業的文字出現。希臘人除了農業發達外,漁獵、手工、商業、皮革製造活動亦為重要之經濟活動。

希臘民族尙創造,尊重個人之自由,具有縝密的思維習慣與方法,故能在文化的創造上,貢獻良多。希臘時期的教育制度,主要是以二個典型而具有實力的城邦,雅典(Athen)及斯巴達(Sparta)為其代表。

斯巴達人係由紀元前八世紀時,由北方而南下進入The Eurotas River。該地為一狹長的平原,北及西部有Taygetus高山,南有大海,東有山陵,可以說是一個閉鎖而孤立的地理區域。斯巴達人進入該一地帶之後,於紀元前六至七世紀時崛起,由城邦的政治組織,替代了部落的組織。城邦成為政治,經濟,教育,宗教與社會的生活中心。原先為民族血緣關係而結合的部落,如今由政治的隸屬而取代之。

斯巴達的社會結構,可以劃分為三種類型,其一為屬於斯巴達族人,而為斯巴達之公民,係政治及經濟權力之操縱者,也是斯巴達的統治階層。其二為俗人(Provincials),大部份從事斯巴達之經濟活動,但無實際的政治權力。其三為奴隸(Helots),不但沒有經濟上的權力,亦無政治上的權力,但却形成了斯巴達人口中的絕大部份。奴隸的日常活動,偏重於勞力的工作,不許經商,亦不許選擇行業,故

爲奴隸者即終身不得改變其身份。

斯巴達的教育是實施嚴格的軍事教育。教育是整個國家的行政措施之一部份。兒童視爲國家的財產。父母祇認爲係教育其子女的一位教師及保姆而已！教育的最主要目標，就是實現國家的利益，當然那個時候的國家目標，就是征服及軍事的勝利與戰爭了。

凡是斯巴達的初生嬰兒，都要送至執行官（Ephor）前，經由執行官之決定，是否該初生嬰兒爲健壯者。凡是不甚健壯者，即不許由公民家庭扶養，此時，或棄之野外，或交由奴隸扶養，以維持斯巴達人種的茁壯。凡是認爲健壯者，七歲以前，由父母養育，七歲以後，男童即須進入公共住宿學校，學習軍事生活與技能。舉凡戰技、騎術、軍器之使用，體操、摔跤、擲標槍、跑、跳、耐苦，甚至偷竊，均爲主要之學習對象。智育之缺乏，成爲斯巴達文化活動中最貧窮的一環（註三）。住宿之所，類似軍營，施以嚴格之軍事訓練，先後費時十一年之久。兒童住宿於學校之中，宛似軍營，分別組成團隊。年長者爲年幼者之領袖。而兒童之軍事教育及其他之訓練，則由 Paidonomus 實施之。該軍事教師具有無上之權威，施以命令，處罰兒童，權力至大。

及至十八歲，給予軍事訓練。此項訓練係強制性的，由軍隊予以監督並實施之。從廿歲至卅歲，爲軍事服役期間。卅歲時成爲合格之公民。此時始能奉令成婚，生育子女，並擔任青少年之軍事訓練工作。

女子之教育實施不同於男子。女子多半在家庭接受訓練，強調體育活動，期求成爲生育健壯兒童之母親及保姆。閒時並接受舞蹈、歌唱及參加宗教性之活動。

斯巴達的教育實施，是帶有軍國主義教育的色彩。這種極端國家至上的教育實施，是罔顧了個人。個

人是沒有教育目的。難怪希臘哲學家亞里斯多德（Aristotle 384-322 B. C.）就認為斯巴達人的生活目的，僅限於戰爭與征服。斯巴達人的活動，過份集中於物質財富之收歛與國家目的之實現上，因而犧牲了文明的創發。故亞里斯多德不認為斯巴達人是幸福的，因為他們缺少使文明成為富有意義的生活使然（註四）。

西方文化的搖籃是希臘，而真正對人類具有貢獻的則是雅典城邦。

從荷馬時代（Homeric times），也就是大約西元紀元前第七，第六世紀起，希臘人在技藝方面，已經有所成就了，諸如：造船、航海、工具製造、礦冶、建築等。這些技藝有些是來自中亞文化及埃及文化，但希臘人則給予美觀及審美的特質，故能形成獨特的文化。不過，工藝及技術的地位，在雅典人看來，總不及文雅學科（Liberal arts）受到人們的重視。個中的原因，一方面因為雅典人不操勞技藝及生產的事項，凡勞務性之生產活動，悉由奴隸充任。技藝性工作，則為一般平民所孜孜矻矻者。貴族人士及其子弟，均隸屬有閑階級。勞動是不屑一顧的。其次，雅典貴族以及執政者，參與政治活動者，均為「自由民」（Free man）。他們在價值取向上，偏重文雅學科之探究，認為文雅學科乃係智慧之探究。故在紀元前第四，三世紀之教育，尤其高等教育實施，較為着重語文、數學、修辭、哲學、純粹藝術之研究，其故在此。

雅典人在文學、歷史、戲劇、建築、音樂、哲學、邏輯、修辭、數學、科學上，均卓越地付出了不可估量的精力，尤其是哲學、科學、思維的方法——即邏輯，貢獻甚大。

雅典的教育是人民自己的事務。城邦政府是不加干涉的，尤其對於個人的自由，極為看重。學前教育

主由家長負責教導。富庶人家的子弟，均有女僕，給予照顧。學前兒童多由父母給予教育，諸如：兒童故事，玩具，遊戲等。由於當時社會階級的區分甚嚴，一般奴隸子女是無法進入學校就讀的。

學校教育一般係從兒童七歲時開始。貴族人家兒童（指男童，女童不進入學校，多在家庭接受家長的教導）多由教僕（*Pedagogue*）護送兒童來往學校，並負責兒童一般行為之訓練。教僕多由外地來雅典之知識份子出任，或由奴隸充任。雅典當時有三種類型的學校，即(1)文字學校（*the letters school*），負責教導兒童讀，寫，算等基本知識之傳授。(2)音樂學校（*the music school*）專為雅典兒童學習七絃琴及抒情詩之誦唱，韻律、音調之訓練。(3)體操學校（*the gymnastic school*），專門學習體操技能走路姿勢，控制身體的能力等。該等學校均為私人設立，家長需付學費給教師。一般兒童均係早上就讀文字或音樂學校，午後去體操學校。雅典沒有明文規定學校的法律，故學校之設立、設備、師資，均無確定之公共標準。

在西元紀元前第四世紀後期之雅典兒童，大半均受教育至十八歲為止。十八歲至二十歲，為青年接受軍事訓練的階段。雅典兒童在學校接受教學的方式非常機械，先教字母、音節，然後教以文字、閱讀。背誦是教學活動中的主要項目。雅典兒童寫字時用臘板（*a wax tablet*）。音樂學校所教授之七絃琴，不祇是為娛樂使用，而是將音樂及體操教育，視作為調和「身」「心」的一種統一的教育實施；並認為音樂有助於學生品格之陶冶。至體操之訓練，則強調身體活動之優美及體態之姿勢，同時認為體操之訓練，有助於學生之膽量。

雅典城邦的教育實施，其目的可以說是是在培養優良的公民。一個良好的公民，必須在智識上（*inte-*

lectual)，身體上（physical），審美上（aesthetic）及軍事上（military）之能力發展，予以調和。雅典的學校教育在教育中之初等階段，雖形略具，但中等教育則無類似之學校組織。不過，青少年之教育理想，則恪遵一調協與和諧（harmony）之追求。人格的統一，品德的高超，情緒的穩定，軍事技巧之熟練，皆是雅典教育的理想所在。

註 釋

註一：H.G. Good & James D. Teller: A History of Western History 1969 P. 17

註二：Frederick Eby & Charles Flinn Arrowood: The History and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Ancient and Medieval 1958 P. 161

註三：同上 P. 211

註四：Aristotle: Politics VII. Chapter 14.

第一節 蘇格拉底

西洋教育思想史上，堪稱爲一生探究真理，追尋知識的哲人，蘇格拉底（Socrates C 470-399 B. C）可當之而無愧。在人類企求真灼的智慧歷程上，西方的蘇格拉底，無疑的是一位典型的教師：因爲，他是一個愛真理，愛正義甚於他的性命的一位哲學家及一位教師。

蘇格拉底也是一位西方哲學史上，難於確定的一位人物，因爲，他不僅沒有留下文字上的片言隻字，

而且，他的論說都散存在他的弟子柏拉圖（Plato 427-347 B. C.）的「共和國」（Republic）及「辯解篇」（Apology）中，以及智納芬（Xenophon 434-355 B. C.）的「辯解篇」（Apology）裡。可是，他們二人對蘇格拉底的說法，又沒有完全一致的論點；有關蘇格拉底的教育思想，也就得從這二位哲人的論著中去覓求了。

蘇格拉底是西洋哲學史上的一個分水嶺。蘇格拉底以前的哲學思想，偏重在人類所存在的物質環境的追究，探求與理論的建構，集中於對物質與自然現象之理則的確定；而蘇格拉底以後的哲學思想之研究，轉入了人生事務，道德問題及人倫的研究，所以羅馬時代的哲人西塞祿（Cicero 106-43 B. C.）曾言：「蘇格拉底是第一位將哲學，從天上召喚至地上的人。」（註一）

蘇格拉底一生淡泊寧靜，好學而潛思，尤嗜好於沉思。他不重視社會地位的榮辱，不計較衣著的粗陋，更不計較教學的酬勞，把哲學——追求知識的歷程——看得比家庭的價值都來得高，其為一代先師，自然當之無愧了。

蘇格拉底是一位看重概念知識而不認為經驗知識重要的思想家；因為，一般說來，經驗知識是訴諸於我們人類的感官與知覺作用而來，往往不能組成一種客觀的知識；而概念性的知識，是由定義形成，告訴了吾人那些確實而無訛的，明確的概念含義。在建立知識的過程中，蘇格拉底所使用的方法，就是不僅使一個認知者，知道某一定義或概念是什麼，而是要知道某一定義或概念不是什麼。所以，蘇格拉底在與學生討論問題時，往往先將對方的概念，加以釐清，然後指出對方在認識，定義或概念上之不當。有一次，蘇格拉底曾經問一位戍守戰場的士兵：

「勇敢是什麼？」

「勇敢就是在戰事惡化時，固守陣地。」

「不過，假設戰略上要你放棄的話？」

「那時你就不能固守，否則就是愚蠢。」

「那麼你同意，勇敢既不是堅守，又不是棄守」。

「我想是的。我不太清楚」。

「啊！我也不知道。也許勇敢就是用你的頭腦。你怎麼說？」

「不錯，就是用你的頭腦。」

「那麼，我們至少可以試探地說，勇敢是心靈的表現——緊急情況中的正確判斷？」

「不錯」。(註二)

蘇格拉底是一位偏重在自我省察的哲學家，他以爲在知識的求取上，一句牢不可忘懷的座右銘就是：「認識你自己」(Know Thyself)。是故，從蘇格拉底的認識理論來看，自我對已獲得觀念之澄清、辨別，與自我所形成的定義，都有必要去分析，這就是所謂的認識你自己。

蘇格拉底是一位唯心論者；他不主張讓個人的身體之慾求，來支配心靈；相反的，如果心靈控制了身體，而且，心靈中的智慧與道德思想，控制了身體時，也就是個人真正實現了他自己的時候。在他看來，唯有知識，才能照顧心靈，養育心靈；因爲，心靈始終是在追求真理，而心靈也就養育在真理之中。他主張凡是注意心靈養育的人，就應該以知識與真理，作爲養育的飼料，而不可以拿榮耀，財富，名望來滿足

心靈。祇有在心靈成爲人的主宰時，而身體成爲心靈的工具時，人才能獲致所謂美好的生活。

有人認爲蘇格拉底從詭辯學派（Sophists）那裡，學習到了對事物懷疑性的辯論技巧與確信邏輯的功效（註三）；而且，雖然，從廣義的角度來看，蘇格拉底的詭辯式的探究真理，其色彩甚爲濃厚，但是，吾人却不可誤認蘇格拉底也是一位詭辯學派的哲學家。因爲，詭辯學派的哲人，將知識的判斷標準，訴諸於個人的知覺，而蘇格拉底則求之於個人所形成的概念；前者隨着個人的感官作用而有不同程度的知識形成，但無法建立起一客觀知識的準繩，而且，在知識的形成上，倘若沒有清晰的概念，沒有釐清的概念，知識也就無由確立起來。蘇格拉底則不然，他在知識的形成過程中，所採取的方式，是概念的釐清，將那些不實的，虛偽的，動搖的意見除去；再以冷靜的，思辨的，而且客觀的態度，分析概念的明確含義，以求出一確實的概念。在概念釐清的過程中，沒有獨斷，沒有主觀的臆測，而完全是邏輯法則的應用與推演，完全是把知識，從學習者的心靈中，加以引導而輸出的一種歷程。

至於蘇格拉底的一般教育思想，約略可以從他的詰問法，知德一致、知行一致、自覺無知、認識自己、以及教育目的等方面來討論。現分述如下：

詰問法（Socratizing）：蘇格拉底對於人類思想之貢獻，早在亞里斯多德（Aristotle 384-322 B. C.）的著作中就提到。他說道：「有二件事情，實在是要歸功於蘇格拉底的：一件就是歸納的結論（Inductive Argument），另一件就是一般性的定義（General definition）（註四）。前面所提到的歸納的結論，實際上是與詰問法類似的。應用詰問法於教學之實施上，無形中認定了感覺印象之不及概念來得可靠，而且，在知識的獲得上，不能誤認知識是可以移植的，或者以爲知識是可以經由